《深圳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汇总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个人 | 主要意见和建议 |
| 1 | "幸福生活" <306\*\*\*\*639@\*\*.com> | 1、深圳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数据，作为未来保障住房保障、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等制度公平、公正、精准实施之依据，作为市民，我们支持。  2、深圳市最大的民生，认为应该是住房保障，所以以后保障住房，由以上《深圳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征求意见稿）》来进行数据核准，精确保障，是可以理解和支持的。但应该在《深圳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正式颁布实施之日为界限，建议老的老办法，新申请保障房家庭适应新办法做以上经济状况核对数据评审。建议，法不溯及既往。  3、深圳是法制化和打造法治城市示范的一线和先行城市。法不溯及既往。已入住保障房的市民家庭（含公租房、安居房），是根据当年申请保障房时的深圳保障住房政策办法作为政策审核的合规合法接受政府审核和经过社会公示监督入住的保障房市民家庭，这部分已入住保障房的市民家庭，当年没有以上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只有在深圳市没有任何形式的住房，按照社保时间和深圳户籍时间最高者为排队时间轮候申请入住的，这部分已入住保障房的深圳市民家庭，来深圳时间相对最长，居民化程度最高，当时没有以上《深圳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征求意见稿）》对保障住房申请家庭做经济状况核对，所以以上《深圳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征求意见稿）》可以全民核对，但核对数据建议应该不适用于已入住保障住房家庭，只作为对《深圳市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征求意见稿）》正式颁布实施之日起对以后申请保障住房家庭的精确实施之核对办法依据。  4、广州和内地其它城市，有申请保障住房的家庭资产和收入限额，是因为广州一开始就执行了申请保障住房家庭资产和收入双限办法。我们深圳市2013年颁布的保障住房（含公租房、安居房）一开始没有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准保障住房的申请双限限额。现在深圳市对保障住房进行准入规则进行改革（含司法立法），建议不往前追溯。  5、以上只是建议和心声。因为我们当年已按照当年的保障房政策已安居下来，这套几十平米的保障房，虽然面积不大，但附带的家庭民生太多太重要了，而且从2014年入住保障房起到今天，深圳市的房价对比我们的工资发生了几乎“天大”的涨幅，我们今天相对2014年更加远离了购买深圳商品房的能力，年龄也大了，工作时限、能力、机会、贷款允许的年限只会越来越短和窄和少，所以请深圳市司法局法不溯及既往，对已入住深圳市保障房的家庭，按老办法。新办法新法律，在新办法新法律颁布之日为新申请保障房市民家庭执行起点，这样才会平稳又保护了历史。已发生的民生（历史）建议按老办法老政策。  6、深圳住房价格不同于广州和内地。这几年涨幅基数和比例对比广州和内地算最大。深圳从2014年起到今天，几年跨度，商品房价格发生的增幅基数和比例算国内最大，2014年入住深圳保障房的家庭已有长达6年居住时间，这部分家庭因为信任政府，放弃了挤买商品房的队列，而对于今天深圳的高房价，相对2014年更加远离了购买深圳市商品房的能力。所以，深圳市在住房方面的立法和改革，应该考虑深圳市住房价格几年内涨幅基数和比例飞涨的特殊性，特区特办，在司法上因城施策。 |
| 2 | 张\* | 建议综合考虑家庭固定资产，可支配收入以及支出等，参考所在地房价，制定一系列准确全面的综合指标，用于判断居民家庭经济状况。 |
| 3 | 何先生 | 1.既然是经济状况，就应该包含“正资产”、“负资产”二个方面，不能只算现有的资产，而不算负债情况，否则体现的就不是经济状况了，一点也不全面不专业；如果只算正资产，那就不要取名叫经济状况了，就直接说是现有资产情况。  2.最近民法典加强了个人信息隐私的保护，但是实际上社会上个人信息有多不安全，我们公民人人自知。此次这么全面、深入的调查个人的所有信息，在做不到100%信息保护安全的前提下，建议把重点先放到信息安全管理方面，基础打好，先不要把重点放在信息收集种类方面，否则你们这一次的制度可能变成为不分法子提供资源的源泉。  3.我是公租房的租户，能入住公租房的人都是为深圳贡献很多年的老深圳人了（至少都是排队好几年的），如果政府以后要用经济状况调查手段来淘汰掉一些已经入住的、但是经济状况好转的租户，那事必会引发一个大的社会住房动荡，而且这样的标准线怎么制定是一个大问题。在涉及公租房方面的经济调查，不要太死扣了，都是普通百姓，都没几个钱的，请不要折腾百姓。 |
| 4 | 张先生 | 如果该办法是为了更好实施住房保障、最低生活保障等制度，给最需要的人，应该把家庭负债、父母等家庭成员的大病、慢性病的支出(自费部分)等也纳入到核对范围中，更能相对准确。 |
| 5 | 朱生 | 深圳房均价6、7万，建议应以是否能买得起房且供得起房为依据，除去正常的生活教育等刚性开支，不能单独核算收入。 |
| 6 | 黄生 | 希望决策者要考虑实际情况,深圳房价这么高,就是月薪3万都买不起房,因为开销也不小，不要生帮硬套的套用可支配收入这些虚的指标，很多人都在生存线上挣扎。很多夹心层本身也是城市建设的生力军，并不是只有月薪3,5千的才应该被照顾到。很多人申请保障房主要是考虑到小孩读书问题。多的不说，领导不要是傻逼，不要做傻逼决定即可。 |
| 7 | 陈\* | 1、意见稿全篇都只提及资产，未提及负债，比如房贷、信用卡等，这些也是经济情况的存在；  2、意见稿只提出了资产收入统计，未提及支出，比如赡养父母、子女、教育、保费等大额支出，财产线划定是否会考虑支出情况？  3、财产情况统计，多久为一个周期？经济情况不是恒久不变的东西，可能增长也可能减退，时效性如何保证？  4、财产线划分要合理，要能跟深圳的房价物价工资平均收入相匹配，不要误伤中产。中产是社会中坚力量，也是非常具有拼搏精神的阶层。 |
| 8 | 张\* | 建议限制东莞惠州有房者，人均可支配收入20W一年。 |
| 9 | 黄\*平 | 建议在核查收入、资产的同时，也要深入了解个人或家庭负债情况、身体状况。 假如一个家庭有一辆汽车，价值15万，用于开出租车业务或者运输业务，但家庭因疾病或银行负债50万。那我们不能说这个家庭收入不错，还有车，有保障住房住。因为没有了车，收入就断了或者收入减半，贷款还不上，药吃不起，最后只能被列入失信黑名单。 制度是方圆，把人框在规矩里有序生活，但制度也是桎梏，把表象背后的温暖和情感都藏了起来，相信政府是公正为民，执法为民，但请在委托执法的时候，多一点聆听，多一点温情。 |
| 10 | 聂\* | 对于有车辆的家庭建议也要纳入考评，第一现场就多次报道过，开宝马奔驰的人家庭也申请公租房。另外要了解申请人现居住人均面各，真正的“穷人”是钢需啊。近几年深圳居委会都有上门登记，都有数据，比如说我们一家四口，现在居住18平方米的单房，两孩子写作业都成问题啊，迫切的需要解决住房问题。 |
| 11 | 张先生 | 一、自从住进公租房后之后发觉公租房豪车云集，在家庭装修，生活品质上感觉大家不是像买不起房，特别是养狗一族，但是仔细想想这些也花不了多少钱，在深圳也无法购房，却可以租一个好的房子，但是真正需要保障住房却没有保障到，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办法 1. 核对家庭成员个人银行财产，个人流水，没准买些黄金屯家里了 2. 家庭成员股票 基金 债券等 3. 家庭成员名下贷款 房贷 车贷 4. 人均财产限制 5. 续签就必须审核  二、深圳有小产权的房子怎么处理？ |
| 12 | 苏\*午 | 建议安居房、公租房、廉租房应该给真正有需要的人居住,人才房那么多，真正的平民又有几个能住到房子。 建议清查一下在深圳有小产权房子，然后还住公租房的人群。 建议查一下住着公租房，然后开豪车的人群。 建议查一下单位有分房子，然后还住公租房和安居房的人群  都说来了就是深圳人，但是还有好多是住着农民房子，房东说涨价就涨价，说让你搬家就得搬家，深圳还有那么多拿着几千块钱一个月，连房子都住不安稳，而那些人才本身就不缺房子住，也不缺钱的人，却占着好资源，真正在轮侯库里的平民却一直排不上号，深圳5千块钱一个月的人大把的存在，消费那么高，一点都感觉不是自己是深圳人，深圳赚钱深圳花，一分别想带回家，就是说的这部分人，真心希望政府能考虑这部分5千块以下的人群，能住上公租房，而不是来回搬家，颠沛流离。 |
| 13 | 梁\*胜 | 个人负债不计算吗？至少征信可以查到的应该算吧。 |
| 14 | 张\* | 请民政看看市教育局申请公办学位的文件，积分，当前不论困不困难，全深圳家长都为申请公办学校努力。有做租凭合同实际没钱租房的。有让亲兄弟把房产挂在名下为孩子申请学位的，外来调入深圳的不论失业还是在岗都不易。大家争公办学位目的是共同的因为免费。私力学校费用高读不起，对于有收入的还能租一个房，买房，对于零就业家庭租不起房，更买不起房。孩子又要读公办学校只能求亲兄妹相助，把房子写上自己名字，而实则自己没有处理房产的权力，只是暂住暂借。过个户挂个名而已。街道民政办事员不能强行逼人家可卖房，以说人家有财产，而不让申请低收入，因为实质是可调查房子仅仅只是挂名过户为申请公办学位而已。这类亲戚借给暂住的情况。因为更穷的这类没有收入的又要抚养孩子的是租不起房的。管理费二百都付不起。全靠自己家里年老的父母再省吃检用的退休金养孙子。深圳的农民富有。深圳的外来人没钱没地，每一份食品需买。案例一，一单亲家庭，小孩二岁法院判决离婚，家庭没有任何财产，唯一判了一个抚养费。单亲带着孩子深户集体户口，就在孩子要入学前一年多一了解深圳入公办学位的条件，不得不随父母住一起，兄弟们看着太难，买一个小房子挂在他名下，才解决户口和孩子入学问题。去申请低保时，街道民政办事社工非说其有房可卖掉，不让申请求助。案例二。一双亲家庭，突然有工作的爸爸意外去世了。没工作的妈妈带着个小学二年级的孩子，面对仅一套房还要供的压力。在没工作收入前能申请低保吗？国家政策低保没房可申请公租房和安居房。那么就是允许低保有地方可住，仅一套房街道办办事社工能不能逼迫申请人卖房，以拒绝救助，因为实质就不是人家自己的房，只是挂名，困难群体租房没收入付不起租金，买房没钱，只能借户头。因为深圳没有租房合同，没有房子，没有社保，小孩申请公办学校积分就低，读不到公办学校，私立学校付不起学费。请领导思考合理政策杜绝街道民政社工把这些群体杜绝救助。 |
| 15 | 朱\*德 | 尊敬的市领导你们好！ 我2007年来到深圳打工，08年开始缴纳深圳社保，在深圳打拼这么多年，可以说我的青春完全奉献给了深圳。18年通过积分入户将户口迁到深圳，同时申请保障房轮候，可根据现行规定保障房轮候排序首先得按照入户时间进行排列，恳求政府：1.能否将社保缴纳时间放在第一要素，既然深圳的目的是留住人才，莫让真心爱这个城市，为这个城市奉献过的新一代深圳人寒心。2.根据现行政策，人才房分配是交由企业安排的，弊端在于，企业内部操作难以确保公正性，再者这些企业往往是大型国企和优秀民营企业，这些企业的员工收入是远远高于普通民众的， 保障房初衷在于保障居民基本住房，此项操作有悖初衷。试想一下，A来深圳十年，缴纳深圳社保十年，在深圳奉献十年，通过个人排安居房和公租房不一定能排到，但B刚来深圳一年，通过关系进入某大型企业，收入颇丰厚，通过关系运作即可申请到公司的人才房。长此以往，漏洞明显。 |
| 15 | 邹\*斌 | 关于保障房政府核对居民财产这个政策是有必要的，但是需要综合考虑大众的需求，不可一棍敲死。对于如今一家人虽然无法在深圳购房但是又有部分财产的，应给予放宽要求，给予扶助，而这个财产标准不能低于深圳首套房的首付5成的价格，这样不仅给予部分有意在深圳定居或者购买房子的家庭来说是最好的一个帮助，既能打击炒房者又能保护刚需，也可以更合理的分配公共资源！ |
| 17 | 郭小姐 | 1.安居型商品房不能设置收入限制，现在安居房也要近200万一套，比内地一套小别墅都贵，没点收入根本也买不起。很多人在深圳虽然收入挣得不少，但花销更多，养老人小孩租房孩子教育，每个月剩余的钱很少了，可能攒钱十年才买得起安居房。所以，不能以收入限制买安居房。  2.新加坡人均年收入9万新币，保障房30-40万一套。4年不吃不喝就能买一套。深圳人均年收入12万，安居房150万-220万一套，不吃不喝12-18年买一套。如果向新加坡学习保障房限制收入，限制流通，能怎么学习？首先把安居房降到50万一套，老百姓4年不吃不喝可以买一套再学吧。另外，收入多不说明剩余可支配资金多，我家里有三个老人其中一个瘫痪，两个小孩上学，我一个单身妈妈，赚得是不少，但几乎月光。连安居房都买不起，今年恒大都会广场都弃选了，如果未来买安居房还要限制收入，不是让我这种人一辈子买不起房子么？青春奉献给这个城市13年，依就只能在惠州买一套小房子给老人和小孩住，自己住城中村，周末回惠州看家人，这就是大部分深漂的现状。强烈要求安居房降价，可以限制内部流转，但不限定收入。 |
| 18 | 刘先生 | 关于信息安全保密问题，建议增加一个“被查询情况功能”，就是市民可以清楚的掌握自己被哪些部门核查过个人敏感信息，避免相关工作人员私自查询市民的个人信息。 |
| 19 | 黄\*彬 | 1.建议不但要看户籍情况，还要看赡养情况，请求老人退休金及其资产如何。如其父母都是收入高收入和父母低收入或无收入或需要照顾的独子（独子比较明显），他们个人收如和资产一样多，但是实际却差天共地了。  2.希望不要伤到夹心阶层，特别不能伤到积极性，不能养懒，譬如100万以下可以等到以好处，差太多的影响不大，那你叫只有90W还要向上吗？110万的是否想着只会向下更容易。  3.同时有100万，对应20岁+，30岁+，40岁+，50岁+的家庭来说，资产是不在同一个层级的，希望不要一刀切。 如果真的要量化，达到更公平的，希望领导们可以设计出相对公平的规则。 |
| 20 | 王小姐 | 结合目前深圳的房价、消费情况、孩子的教育成本、实际到手工资、信用卡欠款、花呗欠款，建议申请保障房的家庭限额为2人家庭300万（包括负债）。以此根据家庭人口数增加。 |
| 21 | 蒙\* | 保障房也包含深圳政府部门分的福利房，荔枝公园，侨香村那些最好的位置，这些人的福利房会重新衡量家庭财产而转给其它家庭吗？不会。因为不符合中国国情。深圳人无法安居的问题不是因为家庭财产多的人来申福利房导致的，如果是，当时的政府为什么发房子给有钱人？我觉得有钱人住福利房的概率概率很低。更多的原因是因为可开发土地少导致的。现在设置了财产限额就可以解决土地问题吗？显然不能。另外，已入轮候库的家庭不能野蛮的因为收入限制踢出轮候库，毕竟几年前这些人是有机会选择商品房的，当时的政策准许这些人进了排队队伍，商品房涨价导致这些人已经失去了购买商品房的条件，排队进了安居队伍，政府又突然改政策，是政府失信。 |
| 22 | <44\*\*\*\*729@\*\*.com> | 深圳现在保障房太贵了，普通人根本买不起，像以前七八千，一万左右比较亲民，人才工资高都买得起房子，普通人很希望房价不高，感谢政府为普通人考虑下，现在公租房也贵。 |